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00号（C类22号）建议的答复

拉姆石确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核实测量可利用草场面积等问题的意见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进一步核实测量可利用草场面积，现实享受草补政策牲畜存栏、草补资金等方面损失较大”的意见建议。

实施新一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后，区农业农村厅积极与国家相关部委进行汇报衔接，在第三轮实施补奖政策时国家已将1.32亿亩草原纳入草补政策范

围，每年新增资金 5.38 亿元。目前，按照《西藏自治区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21—2025）》精神，第三轮实施补奖政策的草原面积已经明确，再次增加草原面积难度较大。

## 二、关于“提高乡村振兴专干、科技专干、农牧专干以及公安辅警、公益性等人员的工资待遇和休假时长”的意见建议。

### （一）关于“提高乡村振兴专干、科技专干、农牧专干等人员的工资待遇和休假时长”的意见建议

为调动乡村振兴等专干工作积极性，激发他们干事创业热情，增强岗位吸引力，拓宽晋升渠道，在认真落实好乡村振兴等专干工资待遇、绩效考核奖励资金的同时，近年来我们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是在自治区党委特别是王君正书记的高度重视和关心下，在编制紧缺的情况下，2022 年从全区年度考核合格且至少有 1 个年度优秀的乡村振兴等专干中招录（聘）公务员（事业编制人员）150 名。2023 年 3 月印发《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从乡村振兴等专干中招录（聘）公务员（事业编制人员）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正抓紧实施招录（聘）工作，计划从优秀乡村振兴等专干中招录（聘）公务员（事业编制人员）150 名；二是在 2022 年轮换干部驻村工作中，将年度考核合格的 8100 余名乡村振兴专干、科技专干、农业农村工作专员纳入驻村工作队员，享受同样的驻村生活补贴；三是在村（社区）“两委”换届中，

表现优秀的乡村振兴等专干 675 名进入村(社区)“两委”班子，增加职务等级工资，并在参加全区公务员(事业编制人员)考录中给予加分。

下一步，区党委组织部将积极争取自治区党委、政府及相关部门支持，力争建立健全乡村振兴等专干报酬待遇稳定增长机制，不断提高报酬待遇，进一步激发他们干事创业的热情。

## (二) 关于“提高公安辅警、公益性等人员的工资待遇和休假时长”的意见建议

关于我区辅警享有的权利、履行的义务和相应保障情况，已在 2022 年 5 月 26 日西藏自治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西藏自治区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条例》中作了具体明确规定，目前已公布执行。此外，自《西藏自治区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经费管理办法》出台以来，阿里地区警务辅助人员平均应发工资由原来 4715.72 元上涨至 6306.46 元，涨幅 33.73%，平均实发工资(扣除“五险一金”)由原来的 2747.6 元上涨至 4345.49 元，涨幅 58.16%，辅警工资待遇显著提升。

下一步，区公安厅将积极协商自治区相关政策主管单位，逐步做好相应配套政策的落实工作，持续做好辅警待遇保障工作。

## (三) 关于“提高公益性等人员的工资待遇和休假时长”的意见建议

公益性岗位是指以政府支持为主导、通过政策扶持、政府投资和社会筹资等方式，以实现公共利益和安置就业困难人员为主要目的，从事公共管理和社会公益性服务的岗位。自2006年起，自治区政府累计开发公益性岗位3万个，用于安置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对保障就业困难人员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重要作用。我区对公益性岗位人员实行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补贴制度，岗位补贴标准为我区最低工资标准的120%，并建立了随最低工资标准调整的动态机制。为进一步增强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工作积极性，提高城镇低收入群体收入，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2018年全区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岗位补贴标准由最低工资标准的120%提高至130%。此外，高校毕业生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的，还可以享受生活补助，具体为二类区每人每月400元、三类区每人每月500元、四类区每人每月600元。

同时，为保障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的就业权益，我区于2014年出台了《西藏自治区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暂行办法》，明确规定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享有休息、休假、基本医疗保险等权益，并规定公益性岗位遵循“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由用人单位制定相应的日常管理和考核奖惩办法，可根据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和工作表现，按月给予一定的生活补助。

需要说明的是，公益性岗位是政府针对就业困难人员制定的特殊政策，不同于其它的社会就业，是具有阶

阶段性、公益性、过渡性特点，其设立初衷是在限定的就业援助期限内，就业困难人员经由公益性岗位锻炼，提高相应的就业能力后，退出公益性岗位，通过公共就业服务机构职业介绍、职业指导、技能培训等途径，实现更高质量的市场就业。

下一步，区人社厅将继续加大工作力度，做好今年全区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工作，并相应调整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不断提升公益性岗位从业人员幸福感、获得感。同时，我们希望各代表委员发挥积极作用，鼓励周边群众特别是就业困难群体中的年轻人树立正确的就业、择业观念，主动参加各类就业能力提升活动，不断提高自身就业竞争力，实现更高质量的稳定就业。

### **三、关于“牧区定居地推广建设棕熊肇事防护栏，提高赔偿额度”的意见建议**

我区农牧民的生产生活空间和野生动物栖息地分布活动空间高度重叠，在保护的前提下，探索开展野生动物肇事主动预警防控很有必要，在过去近二十年中，我区也开展局部的防熊灾护栏等试点，成效明显。因此，在野生保护动物肇事频繁地区，开展野生保护动物肇事防灾防损机制建设，为农牧民建立防护网、购买防护工具、制作野生动物保护宣传牌、草场防护栏等，化被动为主动，有必要将野生动物肇事事后补偿转变为事先防范，减少野生动物对群众生产生活的影响。2022年，我局再次安排280万元（其中阿里地区40万元）在全区开

展野生动物肇事主动防护试点工作，在野生保护动物肇事频繁地区，通过建设预警、驱离设施，设立家畜防护网，配备防护工具，制作警示教育牌等，因地制宜探索适合本地的防护措施，化被动为主动，将野生动物肇事事后补偿转变为事前防范，有效缓解野生动物保护与农牧民生产生活之间的矛盾。

2006 年，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出台了《西藏自治区重点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补偿暂行办法》。2010 年，在总结前期工作的经验与不足的基础上，修订完善了《西藏自治区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办法》(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第 95 号令)(以下简称《补偿办法》)，对野生动物肇事给群众人身伤害和牲畜农作物造成伤害损失的实际，按照自治区、市、县按照 6:3:1 的比例，筹集资金用于野生动物肇事补偿，明确了补偿的范围、标准和程序。为进一步提高和规范补偿工作，2016 年通过政府采购服务方式将野生动物肇事补偿工作交由保险公司，由承保机构自负盈亏，专业运作。目前，全区野生动物肇事补偿工作，由各地(市)林草局作为法人统一向承保单位投保，以此避免各县(市、区)选用的保险单位实力不一、标准不统一、理赔不统一等情况，确保了野生动物肇事保险工作得到有效落实。自 2006 年以来，西藏区、地(市)、县(市、区)三级财政共兑付野生动物肇事损失补偿资金 12.7 亿元，有力地保障广大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为

为进一步减少群众损失，完善野生肇事补偿制度工作已由自治区财政厅牵头开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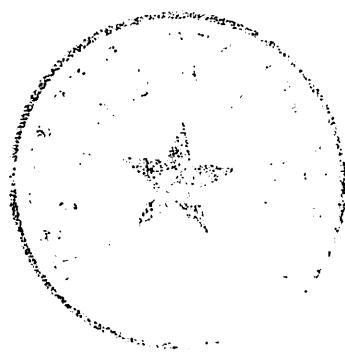
感谢您对我区草原管理工作、乡村振兴等专干和野生动物肇事赔偿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草原管理处

联系电话：0891-6568522



2023年8月8日



---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自治区公安厅、人社厅、农业农村厅、银保监局，人大常委会  
阿里地区工作委员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藏林字〔2023〕5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林草资源〔2023〕5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自治区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自治区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自治区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自治区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自治区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自治区林草资源管理办公室”









ଶଶୟ-ସମ୍ବନ୍ଧ-ପ୍ରେଦ୍ର-ଦର୍ଶକ-ପତ୍ର | ଶ୍ରୀ-ଶବ୍ଦ-ରଦ୍ର-ପାତ୍ରିକ-ଶ୍ରୀ-ପତ୍ର-ଶବ୍ଦା-ଦି-ଶ୍ରୀଦ-ଶବ୍ଦ-ଶିଳ-ପତ୍ର-  
ଶୁଣ୍ଯ-ଦ୍ୱାର-ଦିଲ-ଘ୍ୟଦ-ପଦି-ଶ୍ରୀ-ଶୁଣ୍ଯ-ପଦି-ଦିଶିଶା-ପାତ୍ରା-ଶ୍ରୀ-ଶ୍ରୀଦ-ଶବ୍ଦ-ଶିଳ-ପତ୍ର-ଶ୍ରୀ-  
କେଶା-ଶ୍ରୀ-ପତ୍ର-ଶୁଣ୍ଯ-ଶବ୍ଦକ-ଦଶ-ଦକ୍ଷ-ପଦ-ଘ୍ୟଦା | କୁଷ-ରୈକ-ରଦ୍ର-ପାତ୍ରିକ-ଦକ୍ଷ-ଶ୍ରୀ-ଶବ୍ଦ-ରଦ୍ର-  
ପାତ୍ରିବା | ପଦ-ପକ୍ଷା-ରଦ୍ର-ପାତ୍ରିକ-ପଠନ-ଶ୍ରୀ-ଶୁଣ୍ଯ-କେଶ-ଥୁଣ-ଘ୍ୟଦା | ଦେବହୃଦୟ-ପଦି-ଶଶ-ପଦି-ପତ୍ରା-  
ଦୁର୍ଵିକ୍ରିକ-ଦ୍ୱାର-ପାତ୍ରା-ଶୁଣ୍ଯ-ରୋଣା-ଶୁଣ୍ଯ-କୁଷ-କର୍ଦ୍ଦ-ରଦ୍ର-ପତ୍ର-ଶୁଣ୍ଯ-ଦ୍ୱାର-ଘ୍ୟଦ-ପଦି-ଶ୍ରୀ-  
ଶୁଣ୍ଯ-ଶବ୍ଦ-ପାତ୍ରିକ-ଶ୍ରୀ-ପତ୍ର-ଶବ୍ଦା-ଶୁଣ୍ଯ-କୁଷ-କର୍ଦ୍ଦ-ରଦ୍ର-ପତ୍ର-ଶୁଣ୍ଯ-ଦ୍ୱାର-ଘ୍ୟଦ-ପଦି-ଶ୍ରୀ-  
ଶୁଣ୍ଯ-ଶବ୍ଦ-ପାତ୍ରିକ-ଶ୍ରୀ-ପତ୍ର-ଶବ୍ଦା-ଶୁଣ୍ଯ-କୁଷ-କର୍ଦ୍ଦ-ରଦ୍ର-ପତ୍ର-ଶୁଣ୍ଯ-ଦ୍ୱାର-ଘ୍ୟଦ-ପଦି-ଶ୍ରୀ-  
ଶୁଣ୍ଯ-ଶବ୍ଦ-ପାତ୍ରିକ-ଶ୍ରୀ-ପତ୍ର-ଶବ୍ଦା-ଶୁଣ୍ଯ-କୁଷ-କର୍ଦ୍ଦ-ରଦ୍ର-ପତ୍ର-ଶୁଣ୍ଯ-ଦ୍ୱାର-ଘ୍ୟଦ-ପଦି-ଶ୍ରୀ-

ମୁଖ୍ୟମାନ ପରିଷଦ୍ କୁଳାଚାରୀ ପାତ୍ର ହେଲାମୁଁ ଏହାର ପରିଷଦ୍ କୁଳାଚାରୀ ପରିଷଦ୍ କୁଳାଚାରୀ

“**ଶ୍ରୀମଦ୍ଭଗବତପ୍ରକଳ୍ପ**” ପାଠରେ ଏହାର ଅଧିକାରୀ ହେଉଥିଲା ଏହାର ପାଠରେ ଏହାର ଅଧିକାରୀ ହେଉଥିଲା





二〇二三新編藏人語人說藏漢英對照



(A类)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2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04号（C类26号）建议的答复

次仁旺拉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方面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雅鲁藏布江流域是我区政治、经济与文化的重要地区，是全区水土流失和沙化土地重点治理区。开展雅鲁藏布江中上游流域沙化土地综合治理，对改善生态环境、维护生态安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促进乡村振兴、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具有重大而长远的意义。“十三五”时期，自治区林业和

草原局会同自治区水利、农业农村、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将雅江流域作为重点，合力采取切实有效措施，认真开展防沙治沙重点工作，完成各类防沙治沙工程 21.41 万公顷、投资 11.74 亿元。安排萨嘎县实施了西藏生态安全屏障保护与建设规划防沙治沙项目，建设了萨嘎县拿果国家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项目等。工程区域局部生态环境退化趋势得到遏制，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稳步提升，城乡人居环境质量不断改善，生态振兴发展势头持续向好。

根据国家和自治区科学绿化、年度投资计划，支持萨嘎县国土绿化工作。一是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已将萨嘎县国土绿化、生态修复项目纳入《西藏自治区“十四五”林草发展规划》《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生态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规划》。二是按照《西藏“两江四河”流域造林绿化工程规划纲要（2014—2030年）》，规划了萨嘎县营造林工程 35.5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5.65 万亩、封山育林（草）29.65 万亩、低效林改造 0.2 万亩、绿色廊道 0.19 万亩、森林围城 0.2 万亩、乡村绿化 0.11 万亩，持续加大对萨嘎县营造林工程等项目建设投资。三是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每年面向全区基层林草工作者开展营造林“先造后补”、乡村“四旁”植树等技术培训，将萨嘎县包含在其中。

按照《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一是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已经将萨嘎县防沙治沙项目纳入专项《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生态保护和修

复工程建设规划（2021—2035年）》《西藏自治区“十四五”林草发展规划》，作为重点区域大力支持。二是2021年以来已将萨嘎县作为西藏自治区重点区域生态保护和修复工程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中的雅江中上游生态保护与修复综合治理项目重点县，落实营造林、荒漠化治理、退化草原修复等投资5210万元。三是2021年以来，国家持续下达萨嘎县拿果国家沙化土地封禁保护补偿319万元，并结合实际开展农牧民技术人员培训。四是将萨嘎县编入《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西南高原山地区域雅江中上游生态保护与恢复综合治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持续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

感谢您对我区防沙治沙、国土绿化、创建国家生态文明高地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荒漠化防治处

联系电话：0891—6289276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日喀则市人大常委会，日喀则市萨嘎县人大常委会。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2023〕第2号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加强林草资源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要深刻认识林草资源的重要性，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的政治责任，切实把林草资源管好、护好。

二、加强林草资源监测。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要建立健全林草资源监测制度，定期开展林草资源调查，及时掌握林草资源动态变化情况，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

三、严格林草资源保护。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要严格执行林草资源保护政策，严禁乱砍滥伐、乱采滥挖，严厉打击破坏林草资源的违法行为。

四、推进林草资源修复。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要加大林草资源修复力度，积极开展退耕还林、退牧还草、防沙治沙等生态工程，恢复受损林草资源。

五、加强林草资源执法。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要加强林草资源执法队伍建设，依法查处各类破坏林草资源的违法行为，维护林草资源管理秩序。

六、加强林草资源宣传。各市（地）林业和草原局要通过各种形式广泛宣传林草资源管理政策，增强公众保护林草资源的意识，营造良好的社会氛围。





୮୯୯

ମୁଦ୍ରାକଣ୍ଠଙ୍କରି ପାଇଁ ଗ୍ରହଣ କରିବାକୁ ଅନୁରୋଧ କରିଛନ୍ତି।

ମୁଦ୍ରିତ-ମନ୍ତ୍ରାଳୟ-ବିଭାଗ | ୦୯୮୭-୨୩୫୮୩୨୪୮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批准《西藏自治区民族区域自治条例》的决议

( B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5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 107 号（C类 29 号）建议的答复

王泽培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三江流域地区生态补偿的建议”收悉。首先非常感谢您对国土绿化的关心与大力支持，收到您的建议后，我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组织专人负责建议提案答复工作。按照自治区人大对有关代表建议提案主办和协办的要求，经与自治区发改委、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厅沟通协调，现对您的建议答复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我局积极支持昌都市开展国土绿化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实施了重点区域造林、“两江四河”流域造林绿化、草原改良、人工种草等工程，改善昌都市生态环境。“十三五”以来，共为昌都市安排营造林5.75亿元，完成营造林27.85万亩。落实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投资19030万元，建设休牧围栏278万亩、草原改良20.6万亩、人工种草45万亩、毒害草治理2万亩。同时积极落实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大力推进“三江”流域地区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共向昌都市落实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8942万元，开展退化草原生态修复25.9万亩，草原鼠虫害治理14万亩。

由于“三江”流域地区地形陡峻、降水量大，川藏铁路、水电站等人类工程活动频繁，地质灾害频发，自然资源部门已将三江并流区高原地质灾害防治体系试验区建设纳入《西藏自治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19—2022年，累计落实资金约16308.11万元，组织专业队伍开展了昌都市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1：5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评价和卡若区、江达县、白格滑坡、芒康县纳西乡等1：1万精细化调查，建设了昌都市专群结合监测预警（普适性）监测点，实施了昌都市洛隆县中亦通门滑坡等特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48处。

“三江”流域地区生态环境脆弱，属典型的干热河谷

气候，在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双重影响下，生态安全风险加剧，昌都市自然资源局按照《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自然资办函〔2020〕1209号)和《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开展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要求，围绕澜沧江流域突出的生态问题，组织专业队伍开展了项目统筹谋划和投资论证，于2023年2月编制完成澜沧江流域（西藏段）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方案。经请示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于2023年3月27日，呈报给国家相关部委。

生态环境部门根据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相关职责分工，具体负责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2018年以来，已将昌都市江达、丁青、类乌齐、贡觉四县纳入考核范围，截止目前四个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均未出现变差情况。2020年以来积极争取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实施涉及“三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生态功能保护区建设等5个项目，落实项目资金1.36亿元。

##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会同相关部门加强与国家部委的沟通汇报，积极争取大力支持我区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工作，逐年支持“三江”流域生态保护修复，根据实际情况资金计划向怒江

流域地区倾斜。目前，自然资源部门已向国家发改委申请将“三江”流域纳入到《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符合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前提下优先安排项目资金。

感谢您对我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局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联系电话：0891-6826443



---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  
办公厅。

抄送：昌都市人大常委会，边坝县人大常委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A类)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6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08号（C类30号）建议的答复

次仁平措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打造澜沧江林业产业经济带的建议”收悉，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领导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加强民族团结、建设美丽西藏”的重要指示，构筑国家重要的生态屏障，切实发挥林草产业在乡村振兴战略中的有效作用，按照“产业发展生态化、生态建设产业化”的思路，结合林

草产业发展实际，我局先后印发了《关于推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西藏自治区经济林项目管理办法》等。进一步明确我区林草产业发展思路，指导各地（市）林草局，按照“因地制宜，统筹规划，合理布局，突出特色，发展优势，讲求实效”的原则，推动林草产业发展。

为充分挖掘利用好我区优势林草资源，在充分调研论证的基础上编制完成《西藏自治区林业产业发展规划（2017—2025年）》《昌都市河谷经济林业产业发展方案》。您提出的澜沧江林业产业经济带包含在我局编制的规划和方案内。其中昌都市河谷经济带产业建设主要内容包括发展高原河谷地带特色经济林基地和经济林现代化加工基地建设等。项目建设资金拟以“中央和地方政府扶持为引导，以市场投资渠道为主体，充分发挥各方面积极性”为原则，多渠道、多层次、多形式、宽领域筹措。其次产业项目不同于公益类项目，中央财政目前无明确投资，我局也在积极争取自治区发改委、财政厅、乡村振兴局等部门支持。同时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林草产业发展，发挥龙头企业在组织生产、科技创新等方面的示范带动作用；通过“龙头企业+基地+农户”运营模式，以企业带领农牧民脱贫致富。

感谢您对我区林业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徇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草局产业中心

联系电话：0891—6810497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8月8日

---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昌都市人大常委会，昌都市察雅县人大常委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草字〔2023〕6号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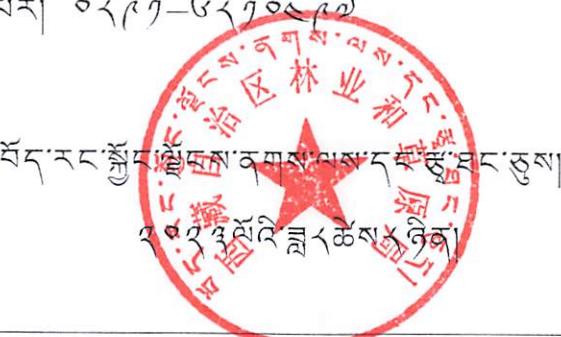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

各市（地）林草局、各直属单位：

为有效预防和应对林草有害生物灾害，保障森林草原资源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等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结合我区实际，现将《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





བྱା རྒྱྲୁ བྱା རྒྱྲୁ

ཡ୍ୟକ୍ଷମ୍ୟନ୍ ପରିମାଣାଙ୍କ ଅଧିକାରୀଙ୍କ ଦ୍ୱାରା ଆଶ୍ଵାସ ପାଇଲାମାତ୍ରାଙ୍କ ହେଲାମାତ୍ରାଙ୍କ ।

မြန်မာ အမှတ်(၁၃၅)၊ မြန်မာ အမှတ်(၁၃၆)၊ မြန်မာ အမှတ်(၁၃၇)၊ မြန်မာ အမှတ်(၁၃၈)

ମୁଦ୍ରଣ

二〇二三年底，俄人以俄人之名，欲圖謀烏克蘭。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7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 109 号（C类 31 号）建议的答复

嘎永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将类乌齐县纳入‘天保’范围的建议”的提案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组织督促相关处室认真研究。现答复如下：

天保工程是 1998 年党中央、国务院颁布实施的一项重大决策部署，我区昌都市贡觉、江达、芒康三县在 2000 年被纳入天保工程实施范围。为进一步强化国家重点公益林管护，改善生态环境，2004 年，除天保三县外，昌都市卡若区、察雅、类乌齐等 8 个县（区）全部纳入中

央财政森林生态效益补偿范围，森林生态效益补助标准与天保工程天然林管护补助标准完全一致。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明确要求“完善天然林保护制度”的重要指示精神，结合我区实际，2020年，自治区党委办公厅 政府办公厅印发了《西藏自治区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实施意见》，目前，我区已全面实现天然林与公益林并轨管理。

相信通过“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的不断改善和相关部门及社会各界共同努力，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部署要求，着力建立全面保护、系统恢复、用途管控、权责明确的天然林保护修复制度体系，我区林草事业和全区森林生态系统功能将得到整体提升。

感谢您对我们林草工作的关心与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求意见表》或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草局产业中心

联系电话：0891—6810497



---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昌都市人大常委会，昌都市类乌齐县人大常委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草字〔2023〕5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  
藏林草字〔2023〕5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本预案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原《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藏林草字〔2018〕5号）同时废止。



ମୁଖ୍ୟମାନଙ୍କର ପଦିତ ପରିଚୟ ଏହାରେ ଉପରେ ଆପଣଙ୍କ ଅଧିକାରୀଙ୍କ ପଦିତ ପରିଚୟ ଏହାରେ ଉପରେ ଆପଣଙ୍କ ଅଧିକାରୀଙ୍କ

༄༅· ཆི· ད་ གོ་ ཉ· ཁ· བ· ང· ཁ· ཁ·

བྱුଲ་གྲୁସ୍‌କ୍ରେ ན རྒྱྲୁଁ བྱුଲୁ གྲୁସ୍‌କ୍ରେ ན རྒྱྲୁ གྲୁସ୍‌କ୍ରେ ན རྒྱྲୁ



ସମ୍ବନ୍ଧରେ କଥା କହିଲା କଥା କହିଲା କଥା କହିଲା କଥା କହିଲା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办案字〔2023〕8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10号（C类32号）建议的答复

张安平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返还森林植被恢复费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我局曾于2014年先后两次根据《西藏自治区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藏财综字〔2013〕26号）文件，按照相应比例分别返还被占用或征用林地所在地（市）、县（市、区）。

二、2016年西藏自治区制定了《西藏自治区脱贫攻

坚责任制实施细则》，根据该细则第二章第七条，“自治区脱贫攻坚指挥部根据脱贫攻坚需要，调整优化财政支出结构，统筹整合各类涉农资金”，自治区将征收的森林植被恢复费纳入脱贫攻坚资金整合，统一用于本县（市、区）的植树造林、恢复森林植被、森林管护人员费用、四旁植树、森林防火、病虫害监测防治等工程设计。

三、为深入落实国务院、自治区关于推进行政职能转变和“放管服”改革要求，深入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优化审批流程，进一步提升全区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效率和质量，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规定，我局于2022年5月9日，印发了《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委托实施建设项目使用林地行政许可的通告》，进一步优化了办理使用林地审核审批事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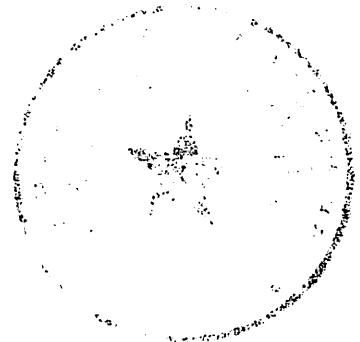
四、目前，财政厅会同我局开展《西藏自治区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修订工作，待修订完善后，下发至各市（县）区，明确森林植被恢复费征收范围、征收标准、征收层级、返还方式等内容。

感谢您对我区林草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资源处

联系电话：0891-6839010





---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自治区财政厅，昌都市人大常委会，昌都市洛隆县人大常委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A类)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0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12号（C类34号）建议的答复

索旦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推进‘三调’成果与林草部门森林资源管理‘一张图’融合交汇的意见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根据国土空间唯一性和地类唯一性，2021年以来，我区以“三调”成果为统一底版，以国土空间规划及“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为依据，遵循依法依规、实事求是的原则，开展了“三调”成果与林草数据对接融合工作。

根据《自然资源部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以第三次全国国土调查成果为基础明确林地管理边界规范林地管理的通知》(自然资发〔2023〕53号),为落实国土空间统一用途管制,进一步规范林地管理,我局印发《关于启用2021年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数据的通知》,明确我区林地管理工作正式启用2021年林草生态综合监测数据(森林资源“一张图”与国土“三调”对接融合数据),依法依规开展建设项目使用林地审核审批、林木采伐、森林经营、公益林管理、监督执法等工作。

感谢您对我区林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

联系电话:0891-6839010



---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日喀则市人大常委会,日喀则市拉孜县人大常委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藏林草字〔2023〕第7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部署要求，进一步加强我区林草资源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市（地）林草局要深刻认识加强林草资源管理的重要性，切实增强责任感和使命感，把加强林草资源管理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各市（地）林草局要按照“谁经营谁负责”的原则，严格落实林草资源管护责任，确保林草资源安全。

ମନ୍ତ୍ରାଲୟ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藏文大藏經》卷之三

ଟି. କ୍ଷେତ୍ର ଅଧିକାରୀ ଏବଂ ପରିଚାଳକ ଅଧିକାରୀ ଏବଂ ପରିଚାଳକ ଅଧିକାରୀ ଏବଂ ପରିଚାଳକ ଅଧିକାରୀ ଏବଂ

《藏文大藏經》卷之三十一

ଶ୍ରୀ ପାତ୍ର (୨୦୨୩) ଅନ୍ତର୍ଗ୍ରହ ଯାଇଲ୍‌ମେଟ୍‌ର୍‌ସିକ୍‌ର୍‌ଷିପ୍‌ରେ କୁଳାଚିତ୍‌ବିଧି ପରିବର୍ତ୍ତନ କରିଛନ୍ତି।

དྲྲଙ୍ଗ-ପ୍ରାଣୀ-ଶକ୍ତି-ଦ୍ୱାରା ଉପରେ ଆମର ପାଦରେ ଏହା କିମ୍ବା କିମ୍ବା ଏହା କିମ୍ବା ଏହା କିମ୍ବା

《二〇二七藏文》是西藏自治区党委、政府组织编写的首部藏文综合类辞书，由西藏人民出版社出版。

《藏文大藏经》卷之三十一

୨୯-୧୦୨୮ ପରିବାରଙ୍କ ବ୍ୟାପକ ଅନୁଭବ ହେଲାମୁଁ ।

(କୃଷ୍ଣାଙ୍କର୍ମପୂର୍ବତ୍ତିନାମ “ଦୁଃଖାଶାଶୁଳିଣୀ” ଦ୍ୱାରାକୁହାପରାଶାକରି “କୃଷ୍ଣାଙ୍କର୍ମପୂର୍ବତ୍ତିନାମ”

ମୁଦ୍ରାକରଣ ପରିକଳ୍ପନା କରିବାକୁ ଅନୁରୋଧ କରିଛି ।

ପାତ୍ରେ କଥକ ଦର୍ଶନ ଦିଲ୍ଲୀ କଥାକ କଥାକ ଦର୍ଶନ ଦିଲ୍ଲୀ କଥାକ କଥାକ ଦର୍ଶନ ଦିଲ୍ଲୀ

ସହିତ କାନ୍ଦିଲୁଗାରୁ ପାଇଁ ଆଶା କରୁଥିଲା ଏହା କିମ୍ବା ଏହାରୁ କାନ୍ଦିଲୁଗାରୁ

藏文：**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西藏自治区民族区域自治条例》的决定**

ରକ୍ଷଣୀୟ ମନୁଷ୍ୟଙ୍କ ମାନ୍ୟତା ଏବଂ ପରିବାରର ଅନୁଭବ ଏବଂ ପରିବାରର ଅନୁଭବ

ମୁଦ୍ରଣ କାର୍ଯ୍ୟକ୍ରମ

ମୁଦ୍ରାବିଧାନକୁ ପାଇଁ ମହାଶ୍ରଦ୍ଧାରୀଙ୍କ ବିଶ୍ଵାସ ଦେବାରୁଙ୍କୁ ଏହାକୁ ବିଶ୍ଵାସ କରିବାକୁ ପାଇଁ

藏文输入法

ପ୍ରକାଶନ କମିଶନ୍ ୦୧୯୭-୮୨୩୮୭୮



ସମ୍ବନ୍ଧରେ କାହିଁଏବଂ କାହିଁଏବଂ କାହିଁଏବଂ କାହିଁଏବଂ

ཡෝජිතාවාදයා මග්‍රූහ්‍රා අධ්‍යාපන ස්ථීර තුළු න්‍යාල් යෙදී

ପ୍ରମାଣିତ ଯାହାକୁ ଶ୍ରୀନାଥ ପାତ୍ର ଦେଖିଲୁଛାମୁକ୍ତିକାରୀ ଏବଂ ପାତ୍ରଙ୍କାରୀ ଦେଖିଲୁଛାମୁକ୍ତିକାରୀ

ଶ୍ରୀକୃତ୍ସନ୍ଦା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1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人大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114号（C类36号）提案的答复

噶玛云旦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野生动物肇事理赔保障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随着我区野生动物保护力度的不断加大，各地野生动物种群呈逐步恢复态势，局部地区种群逐渐密集，与群众生产生活区域重叠度加大，野生动物损坏农作物、伤害家畜、人员以及毁坏生产生活设施等情况日益频繁，对群众人身安全和生产活动产生了严重影响。野生动物

肇事在我区造成的损失主要包括养殖业、房屋财产、农作物、经济作物毁伤和人员伤亡等。青稞、小麦等农作物和山羊、绵羊、牦牛、黄牛、马等家畜是野生动物肇事的主要对象。

2006 年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布实施了《西藏自治区重点陆地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和财产损失补偿暂行办法》，2010 年为降低取证门槛和县级财政负担比例，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颁布实施了《西藏自治区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办法》(第 95 号主席令)，将区地县三级财政承担比例由 5:3:2 调整为 6:3:1，其中对农作物、经济作物、草场和畜牧业设施造成损毁的，对圈养、归圈的牲畜造成伤害的，对有人看护放养的牲畜造成伤害等情况列入了补偿范围。以 2020 年为例，野生动物肇事共 65000 余起，共赔付 1.01 亿元，其中，野生动物肇事致牲畜损失最为严重，肇事 64000 余起，赔付金额为 9700 余万元。2021 年，我局开展了野生动物致害公众责任保险承保理赔情况调查工作，目前肇事补偿保险等各项工作已在我区全面展开。

下一步，我局将积极与自治区财政厅协商，进一步完善野生动物肇事补偿和伤害保险制度，并建立野生动物肇事防范机制。

感谢您对我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野生动植物和  
湿地资源管理处

联系电话：0891—6819775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拉萨市人大常委会。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藏林草字〔2023〕6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2023年第6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加强林草资源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市（地）、县（区）林业和草原局，自治区直属国有林场，自治区级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自治区林草局各处室、各直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植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进一步加强我区林草资源管理，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各市（地）、县（区）林业和草原局要深刻认识林草资源的重要性，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决扛起林草资源保护的政治责任，切实把林草资源管护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二、严格林草资源管理。各市（地）、县（区）林业和草原局要严格按照《西藏自治区林草资源保护条例》的规定，加强林草资源的监督管理，严防乱砍滥伐、乱采滥挖、乱捕滥猎等违法行为，确保林草资源安全。

三、加强林草资源监测。各市（地）、县（区）林业和草原局要建立健全林草资源监测制度，定期开展林草资源调查，掌握林草资源动态变化情况，及时发现并处置各类违法违规行为。

四、强化林草资源执法。各市（地）、县（区）林业和草原局要加大林草资源执法力度，依法查处各类违法违规案件，形成强大震慑力，确保林草资源得到有效保护。



西藏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关于修改《西藏自治区民族区域自治条例》的决定  
（1984年7月2日西藏自治区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结合西藏自治区实际情况，对《西藏自治区民族区域自治条例》作如下修改：

一、将第一条第二款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是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的常设机关，对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行使宪法规定的立法权和监督权，以及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二、将第二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主任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副主任、秘书长由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担任，委员中要有实行区域自治的民族的公民。”

三、将第三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四、将第五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五、将第六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六、将第七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七、将第八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八、将第九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九、将第十条修改为：“自治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根据工作需要，可以设置民族、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民族事务等专门委员会。”

(A类)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3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十二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258号（C类42号）建议的答复

罗云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开展羊卓雍措周边生态环境保护和修复工程的建议”收悉，现答复如下：

西藏是《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三区四带”总体布局中的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的主体部分。青藏高原生态屏障区实施的七大工程中有五个工程主要在西藏区域实施，其中雅江中下游生态保护与恢复综合治理是最重要的内容，不仅涉及羊卓雍措的浪卡子县，还包括山南市乃东区、加

查县、隆子县、错那市、桑日县、洛扎县、扎囊县、贡嘎县等8个县（市、区）。自2021年《规划》实施以来，我局坚持《规划》引领，以开展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促进草原植被恢复和草原生态环境改善为导向，不断加大包括羊卓雍措周边的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力度，共落实雅江中下游生态保护与恢复综合治理工程投资33138.4万元，包括建设休牧围栏58.8万米、草原改良57万亩、人工种草79万亩。其中，涉及羊卓雍措的浪卡子县共落实投资7314万元，建设休牧围栏23万米、草原改良15万亩、人工种草17万亩。同时，我局还积极落实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大力推进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2021年以来，共向山南市落实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8773万元，开展退化草原生态修复33.5万亩，草原鼠虫害和毒害草治理145万亩。其中，涉及羊卓雍措的浪卡子县落实资金29万元，开展草原鼠虫害和毒害草治理5万亩。

下一步，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西藏时的重要讲话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修复，积极落实《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大力实施草原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重大工程，持续推进草原包括河流、湖泊周边草原生态保护和修复，推动草原高

质量发展，在生态文明和美丽西藏建设中贡献草原力量。同时，我局也将持续关注、大力支持浪卡子县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促进浪卡子县包括羊卓雍措周边草原生态环境保护和改善。

感谢您对我区草原管理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草原管理处

联系电话：0891-6568522



抄报：自治区人大常委会代表人事选举工作委员会，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

抄送：自治区生态环境厅，山南市市人大常委会，山南市浪卡子县人大常委会。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6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181号（A类018号）提案的答复

达桑阿米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增加那曲市极高海拔生态搬迁后草原生态补偿和管护员补助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西藏民生改善和生态文明建设工作，李克强总理专程赴藏调研，并对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给予充分肯定，要求通过实施高海拔生态搬迁，把更多的人集中到一起，推动人口适度规模集中，形成聚集效应。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极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工作，专题研究极高海拔地区生

态搬迁工作，为我们做好极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工作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提案中关于“草原补奖政策方面”，为全面贯彻落实好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近期，自治区农业农村厅联合财政厅、林草局制定并印发了《关于调整〈西藏自治区第三轮草原生态保护补助奖励政策实施方案（2021—2025年）〉相关政策和标准的通知》，再次提高了相关标准，对那曲市安多、聂荣、申扎、尼玛、嘉黎、巴青和双湖7县实行差异化政策，禁牧补助和草畜平衡奖励标准分别提高到7.5元/亩·年和2.5元/亩·年，纯牧户限高和保底标准分别提高到8000元/人·年和2000元/人·年；其余的比如、班戈、索县、色尼4个县（区）草畜平衡奖励标准提高到2.3元/亩·年，纯牧户限高标准提高到6500元/人·年，保底标准提高到了1300元/人·年”的内容。

《提案》中指出：“为鼓励搬迁群众的搬迁积极性，对已经成立股份制合作组织，减蓄完成2/3的搬迁地区，按照每人每年1.5万元的标准享受政策。按照生态搬迁户草奖资金实行国家现行标准，实现2/3退牧后，将多出的2/3草蓄平衡面积纳入禁牧面积，人均兑现标准不少于每人每年3万元”的建议。**一是**2018年自治区为了积极鼓励极高海拔地区群众搬迁积极性，在尼玛县荣玛乡开展试点工作，并出台了《关于印发〈那曲市尼玛县荣玛乡极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试点相关政策〉的通知》（藏高领发〔2018〕1号）。按照通知要求全区仅尼玛县荣玛乡享受

限高 15000 元/人·年的特殊政策。二是为避免发生补贴额度过高出现“垒大户”和补贴过低影响牧民基本生活现象，对已实现草畜平衡的纯牧户继续实行“限高保底”政策，并提高了限高保底标准，目前，全区草奖资金收支基本平衡，如果对全区所有极高海拔搬迁地区人均限高增加到 1.5 万元或 3 万元，势必出现很大的资金缺口，自治区财政无力承担该项资金。由于以上两个原因，因此暂时无法对其他极高海拔搬迁区域提高标准，但农业农村厅将在“十四五”期间，积极向国家有关部门呼吁提高补助奖励标准，下一步，按照国家标准提高情况适当提高全区标准。牧民到农民的转变是一个长期的过程，在搬迁过渡期，为了保障搬迁群众的收入来源，还需要继续在迁出地实施牧业生产活动。

提案中关于“草原生态管护员方面”，全区原有生态岗位 65.5 万个，经逐年减少，2023 年生态岗位为 44.16 万个，补助标准仍为 3500 元/人/年，暂时不会增加岗位数量和提高补助标准。

提案中关于“合作组织组建方面”，目前正在推进相关方面的工作。一是 2022 年 4 月中旬出台了《西藏自治区牧业兴旺实施方案》，方案从优化牧业发展布局、加快建设现代化养殖基地、加强良种繁育体系建设、深入推进畜牧产业融合发展等 12 个方面做了详细规划和安排。二是计划“十四五”期间共安排专项资金 5 亿元，建设 1511 座集中式牲畜棚圈，其中包含保暖装配式牲畜棚圈项目（生态型移动设施）。

感谢您对我区极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联系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自治区  
极高海拔地区生态搬迁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0891-6834238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自治区财政厅、农业农村厅，那曲市政协。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西藏民族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七月

ବକର୍-ସାର୍ଦ୍ଦ୍-ସା ଛେପ୍-ଶିଶୁ-କୁ-ବକ୍

የኢትዮጵያዊነት ወርቅ (A ቢሮታልዎች ነው) ማስተካከለሁ

କୁଣ୍ଡଳ ପରିମାଣ ହାତରେ ଦିଲ୍ଲିଯିରେ

ପ୍ରାଚୀନ କବିତା ମାତ୍ର ନାହିଁ ଏହି କବିତା କିମ୍ବା କିମ୍ବା

၁၃၂

藏文：**དྲଙ୍ଗ རྒྱତ୍ୱ དྲଙ୍ଗ རྒྱତ୍ୱ དྲଙ୍ଗ རྒྱତ୍ୱ དྲଙ୍ଗ རྒྱତ୍ୱ དྲଙ୍ଗ རྒྱତ୍ୱ དྲଙ୍ଗ རྒྱତ୍ୱ**







ପାଦମୁଖ କରିବାକୁ ଅନ୍ତରେ ଏ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ଶ୍ରୀ ତ୍ରୈଦିନ କଥା ମହାପାତ୍ର ଶ୍ରୀ ଶବ୍ଦପାତ୍ର କେତୁ ବୃତ୍ତମାଣ ଶବ୍ଦପାତ୍ର ଶ୍ରୀ ଅନୁଭବ ଶ୍ରୀ ପରିବାର ମହାକଥା ମହାକଥା ମହାକଥା

ଶ୍ରୀମତୀ ପାତ୍ନୀ କୁମାରୀ ପାତ୍ନୀ ଏବଂ ଶ୍ରୀମତୀ ପାତ୍ନୀ କୁମାରୀ ଏବଂ ଶ୍ରୀମତୀ ପାତ୍ନୀ କୁମାରୀ

ՀԱՅԱՍՏԱՆԻ ՀԱՆՐԱՊԵՏՈՒԹՅԱՆ ԿԱռավարության կողմէ հայտապես պահպանության տակ գտնվող աշխատավորության վեցական աշխատավորության համար՝ առաջարկություն է հանդիսանում հայտապես պահպանության տակ գտնվող աշխատավորության վեցական աշխատավորության համար՝ առաջարկություն է հանդիսանում

ପ୍ରକାଶନ ମୁଦ୍ରଣ ସମ୍ପଦ ଅଧ୍ୟାତ୍ମିକ

ସମ୍ବନ୍ଧରେ କାହାର ପାଇଁ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ପ୍ରକାଶକୁଣ୍ଡଳ ପ୍ରକାଶନ ୦୯୮୭-୮୫୩୯୨୩୯



କୁଳମୂଳ ଅନ୍ତର୍ଜାଲରେ ପରିଦିର୍ଘ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ମୁଖ୍ୟ ପରିକାଳୀନ ମହାନ୍ ମହାନ୍ ମହାନ୍ ମହାନ୍

১০১২ বর্ষে প্রাণী মানুষের জন্য একটি অসমীয়া সাহিত্য প্রকাশনা করা হয়।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办案字〔2023〕17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187号（A类019号）提案的答复

普公桑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进一步规范冬虫夏草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根据《西藏自治区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办法》第三十九条规定，“在草原上采挖冬虫夏草等名贵药用植物，对草原植被造成损害的，应当向当地人民政府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草原植被恢复费应当专门用于草原植被恢复”。《西藏自治区冬虫夏草采集管理暂行办法》（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令第70号）第十四条规定，“虫

草采集人员申办虫草采集证时，依法缴纳草原植被恢复费。具体缴纳标准，由自治区价格主管部门和财政部门商自治区农牧行政主管部门确定公布”。为充分考虑冬虫夏草各产区草原植被差异大、利用方式不尽相同、植被恢复难易程度不同、劳动力报酬和物价水平不同、草原功能多样化以及经济发展水平差别较大等特点，我区授权各产区结合当地实际来核定草原植被恢复费标准，以确保草原植被恢复费的收费标准更加科学、更加合理，因此，农牧民采集冬虫夏草征收草原植被恢复费至今自治区层面没有出台具体的缴纳标准及相关管理规定。由于没有统一的采集冬虫夏草征收草原植被恢复费规定，冬虫夏草各产区特别是各县（区）结合采集管理工作实际，分别制定了缴费标准及管理办法，其中就存在部分产区因财力不足，把冬虫夏草采集管理工作经费也纳入其中，导致草原植被恢复费使用管理不规范、未能专款专用于草原植被恢复、保护和管理等。同时，我区在草原植被恢复费的征收管理上存在制度不够健全，监督不够有力，对草原植被恢复费的管理、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目前没有完善的规定或办法。

为进一步规范采集冬虫夏草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工作，按照严金海主席重要批示精神，我局于2022年10月份收集了全区冬虫夏草采集县（区）近两年采集冬虫夏草收取草原植被恢复费及采集人数、采集量等基础数据，并在深入分析研究全区冬虫夏草采集管理和草

原植被恢复费收取现状的基础上，初步拟定了采集冬虫夏草草原植被恢复费收费标准，具体为：群众在本乡本村区域范围内采集的，每证每年 200 元；在本乡跨村采集的，每证每年 500 元；在本县跨乡采集的，每证每年 1000 元；经协商可以跨县(区)采集的，每证每年 1500 元。冬虫夏草产区可根据当地采集人员构成、历史采集习惯、资源禀赋等情况，结合实际制定或调整采集冬虫夏草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和使用管理办法，但原则上不得高于每证每年 1500 元的标准。同时，为加强对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的管理，健全财务规章制度，根据国家和自治区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我局研究制定了《西藏自治区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

根据工作职能和职责分工，采集冬虫夏草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制定分属发展改革部门（物价）和财政部门，根据自治区人民政府安排，采集冬虫夏草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制定分别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物价）和财政厅牵头负责。作为行业部门，我局积极配合两部门开展采集冬虫夏草草原植被恢复费征收标准和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制定工作，并按要求分别向两部门提供了相关资料。下一步，我局将继续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物价）和财政厅衔接沟通，尽快按程序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审定并印发实施。

感谢您对我区冬虫夏草采集管理工作的关心支持。

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草原管理处，0891-6568522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财政厅，那曲市政协。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草字〔2023〕第1号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同意设立“西藏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圃”的通知

各市（地）林草局，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圃：

根据《西藏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圃建设方案》（藏林草字〔2023〕第1号），经研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同意设立“西藏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圃”。

二、该种质资源圃的建设目标是：通过建立完善的种质资源圃基础设施，开展种质资源收集、保存、评价、利用等工作，为西藏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保护利用提供支撑。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圃地建设、基础设施建设、种质资源收集与保存、种质资源评价与利用等。

三、该种质资源圃的建设期限为3年，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算。在建设期内，要严格按照《西藏自治区林草种质资源圃建设方案》的要求，认真组织实施，确保建设任务按期完成。在建设完成后，要按照相关标准和规范，对种质资源圃进行评估验收，确保达到预期目标。







西藏《藏文大藏经·噶举派·甘珠尔》珍稀善本  
图书馆藏

布达拉宫图书馆

布达拉宫图书馆·藏文·大藏经·噶举派·甘珠尔·珍稀善本

布达拉宫图书馆 0807-65656522



布达拉宫图书馆·藏文·大藏经·噶举派·甘珠尔·珍稀善本  
西藏自治区图书馆藏

布达拉宫图书馆·藏文·大藏经·噶举派·甘珠尔·珍稀善本  
西藏自治区图书馆藏

布达拉宫图书馆·藏文·大藏经·噶举派·甘珠尔·珍稀善本  
2023年6月2日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8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199号（A类023号）提案的答复

仁增曲培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野生动物肇事补偿提高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野生动物肇事在我区造成的损失主要包括养殖业、房屋财产、农作物、经济作物毁伤和人员伤亡等。青稞、小麦等农作物和山羊、绵羊、牦牛、黄牛、马等家畜是野生动物肇事的主要对象。

2010年为降低取证门槛和县级财政负担比例，简化补

偿程序，扩大补偿范围，西藏自治人民政府颁布实施了《西藏自治区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办法》（第 95 号主席令），将区市（地）县（市、区）三级财政承担比例由 5:3:2 调整为 6:3:1。2016 年，根据《西藏自治区财政厅 西藏自治区林业厅 关于开展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保险政府采购有关事宜的通知》（藏财采办〔2016〕34 号），按照“政府引导、财政补贴、商业运行”的原则，陆续在全区 7 地（市）开展陆生野生动物肇事补偿商业保险工作，目前肇事补偿保险等各项工作已在我区全面展开。为全面掌握政策贯彻落实情况，2018 年起，委托第三方对补偿落实情况进行现场抽样核查，督促补偿资金及时补偿到户，同时，为解决和完善补偿政策提供评估依据。2022 年，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大力支持下，我区从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已安排 244 万元，在全区七市（地）野生动物频繁肇事区域，开展野生动物肇事防护试点，通过防护设施建设，对群众生活、生产设施进行主动防护，减少野生动物肇事造成的损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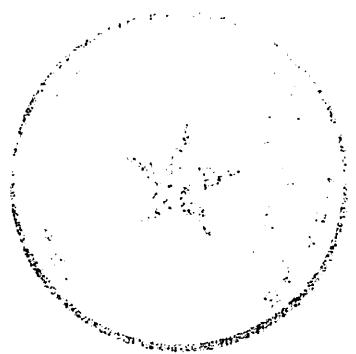
下一步，我局将就适当降低地方财政承担比例积极与自治区财政厅协商，推进提高陆生野生动物造成公民人身伤害或者财产损失补偿标准工作。

感谢您对我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

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野生动  
植物和湿地资源管理处，  
0891—6819775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自治区财政厅，那曲市政协，那曲市申扎县政协。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草发〔2023〕第1号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各单位、各市（地）林草局：

现将《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印发给你们，希认真贯彻执行。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1月10日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藏林草发〔2018〕1号）同时废止。

特此通知。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1月10日

本预案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灾害应急预案》（藏林草发〔2018〕1号）同时废止。

特此通知。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ରକ୍ତ-ବ୍ରଦ୍ର-କୁ-ଶନ-ଧା

ସମ୍ପଦ ଶରୀରକାରୀ ପତ୍ର ନାମ ୦୧୯୭୫-୧୯୭୬



ମାତ୍ରାକୁ ପାଇଁ ଏହାର ଅନ୍ଧାରର ଦ୍ୱାରା ପରିଷ୍କାର କରିବାକୁ ପାଇଁ ଏହାର ଅନ୍ଧାରର ଦ୍ୱାରା ପରିଷ୍କାର କରିବାକୁ ପାଇଁ

ମୁଖ୍ୟ ପାତାରେ କିମ୍ବା ଅଧିକ ପରିମା ପାତା ହେଲାଏବେ ଏହାରେ କିମ୍ବା ଅଧିକ ପାତା ହେଲାଏବେ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19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232号（A类028号）提案的答复

米珍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有效解决熊患，在一定范围内增加猎捕棕熊数量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根据《国家重点保护动物名录》，棕熊属于国家二级重点保护野生动物，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规定，若国家或自治区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对农牧业生产造成严重危害，确需猎捕的，按条款规定程序申请批准后，可以进行适当猎捕，以减轻危害，对一些

野生动物灾害严重的乡村，特别是造成人身伤害的地方，我局积极安排部署棕熊等肇事物种地县林草主管部门及时到现场实施驱赶。2019年以来，我局同意边坝县申请猎捕肇事野生动物棕熊共计4头，并对野生动物肇事给群众带来的人身伤害和牲畜农作物损失进行了野生动物肇事补偿。

2022年，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大力支持下，我区从林业改革发展资金中已安排244万元，在全区七市（地）野生动物频繁肇事区域，开展野生动物肇事防护试点，通过防护设施建设，对群众生活、生产设施进行主动防护，减少野生动物肇事造成的损失。目前，我局已陆续在全区7地（市）开展陆生野生动物肇事补偿商业保险工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野生动物保护法》第十一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野生动物主管部门，应当定期组织或委托有关科学研究院机构对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状况进行调查、监测和评估，建立健全野生动物及其栖息地档案”的规定，下一步，我局将积极安排部署边坝县开展棕熊资源本底调查等相关工作，提出调查方案，推进对熊类野生动物数量及分布情况调查工作，并制定针对性措施，同时加大对边坝县猎捕肇事棕熊情况的督导检查。

感谢您对我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野生动  
植物和湿地资源管理处，  
0891—6819775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昌都市政协提案委员会，昌都市边坝县政协。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草字〔2023〕第10号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的通知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1月1日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的通知

《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经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发布，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गुरु-कृष्ण-द्वादश-श्री-वसुन्-कृपा-पद-गुरु-रे-क्षेत्र-श्रेष्ठ-कथा-श्रुति-कृष्ण-पद-वलव-त्रिवेष》 द्वादश-कृष्ण-पद-वलव-त्रिवेष

藏文書寫者：**拉薩市圖書出版社**

ପାଦମୁଖ କରିବାକୁ ପାଦମୁଖ କରିବାକୁ

དར་ཆེ་འཇིག་ ཐད་པ་ནང་ རྩେଵ དྲଙ୍ଗ དྲଙ୍ଗ

ମୁଖ୍ୟମନ୍ତ୍ରୀଙ୍କାରୀ ପାଇଁ ୦୨୮୭-୮୮୭୫୩୫୫୫



ମହାଶ୍ରଦ୍ଧାରୀ ଏହାରେ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୧୦୨୩୫୮ ମୁହଁରୀ ପାତ୍ର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A类)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20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258号（A类033号）提案的答复

尼珍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雅鲁藏布大峡谷区域珍稀濒危野生兰科植物保护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为了解掌握我区兰科植物的野外资源状况，进一步完善我区兰科植物的合理开发利用及保护，2020年，中国科学院植物研究所针对兰科植物物种多样性、自然地理分布、种群状况、自然生境、濒危状况等开展了西藏野生兰科植物资源专项调查工作，本次调查共记录兰科植物84属335种，约35万株，其中兰科植物新种3种，1

个中国大陆新纪录属，西藏新记录兰科植物 22 种；2022 年实施墨脱县兰科植物野外种群恢复项目，旨在摸清墨脱县兰科植物的保护现状，逐步增加兰科植物野外种群数量。墨脱县正在编制《兰科植物种质资源库基地规划建设方案》，指引兰科植物种质资源保护的科学化、规范化、精准化。

按照自治区政府主要领导的指示要求，为进一步加强原生植物保护，结合我区特有野生动植物资源情况，我局拟对西藏自治区重点保护野生动植物名录进行调整。目前，我局已委托西藏自治区林业调查规划研究院制定相关调研工作方案。

2001 年，林芝地区（现林芝市）编制委员会以《关于西藏雅鲁藏布大峡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机构及人员编制的通知》（林机编发〔2001〕8 号），明确了自然保护区管理机构以及人员编制。同意成立西藏雅鲁藏布大峡谷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为事业单位。经过多年的发展，大峡谷保护区的管理队伍逐步得到充实。目前，有管理人员 89 人，专业涉及农、林、牧、财会、教育、土壤、资源保护、刑侦等，其中大峡谷保护区管理局 29 人，墨脱县管理分局 21 人，波密管理分局 18 人，巴宜区管理分局 11 人，米林县管理分局 10 人。此外，大峡谷保护区的 4 个管理分局利用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聘用护林员共计 71 人。

感谢您对我区野生动物保护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

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野生动植物和湿地资源管理处，  
0891—6819775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拉萨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草字〔2023〕第20号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的通知

林草字〔2023〕第24号 (A)

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草原法》《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我区实际，现将《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办法》(藏林草字〔2010〕第1号)同时废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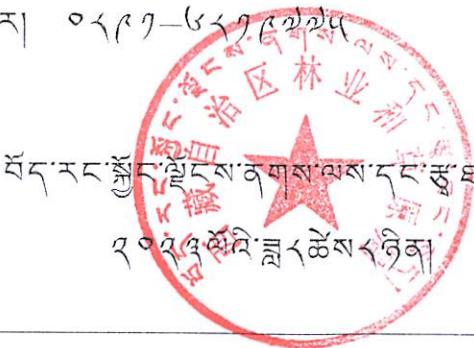


ସ୍ମୃତିକର୍ତ୍ତାଙ୍କୁଦ୍ୟନ୍ତି ଶିଶୁଜୀବିଦ୍ୱାରାପରିଚ୍ଛନ୍ଦିତ ଶିଶୁଦ୍ୱାରା  
କଥାବ୍ୟକ୍ତି ପରିଚ୍ଛନ୍ଦିତ କଥାବ୍ୟକ୍ତିରେ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ଶିଶୁଦ୍ୱାରା  
କଥାବ୍ୟକ୍ତିରେ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ପାଦିବୁ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କାହାର

ଶ୍ରୀକଣ୍ଠା ପଦାର୍ଥନାଥଙ୍କୁମଧ୍ୟରେ

ମୁଦ୍ରଣକ୍ଷମାତ୍ରମା । ୦୯୮୭-୮୫୮୮୨୩୪



藏文大藏经

四  
六  
七  
八  
九  
十  
十一  
十二  
十三  
十四  
十五  
十六  
十七  
十八  
十九  
二十

୧୮ ମାର୍ଚ୍ଚି ୨୦୧୫ ମାତ୍ରାକୁ ପରିବର୍ତ୍ତନ କରିବାକୁ ଆପଣଙ୍କ ପରିବର୍ତ୍ତନ କରିବାକୁ ଆପଣଙ୍କ ପରିବର୍ତ୍ତନ କରିବାକୁ

( A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21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301号（G类022号）提案的答复

边巴委员：

您提出的《关于农牧区、城镇居民<屋顶经幡树木旗杆改换替代品>的意见》收悉，现答复如下：

保护森林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全社会公民都要养成“造林、护林、爱林”的良好的生态意识，从根本上杜绝“乱砍滥伐”“乱挖乱采”“乱捕滥猎”等违法犯罪现象。

制作传统屋顶经幡树木旗杆的原材料由修剪树木的细小树枝加工而成（如竹柳这类树木），不存在砍伐整颗树木，因此对树木本身并不造成严重的破坏性影响。但修剪不当或

随意性采伐对树木的继续生长有很大的影响。2023年，我局起草了《关于规范林木修剪、采伐管理的通知》，规范我区林木修剪、采伐管理。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各级林草主管部门要规范管理林木整形修剪作业工作，不得出现“剃光头”这类影响树木生长的简单粗放式修剪。严禁随意采伐树木，若确需采伐清理林木的，依法依规进行修剪、采伐。

在今后工作中，我局将进一步加大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的宣传力度，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积极引导广大群众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提高群众的爱绿护绿意识，同时积极引导群众更新观念，改变传统方式逐步实现屋顶经幡树木旗杆改换替代品。

感谢您对林草工作的关心和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森林资源管理处，0891-6839010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自治区农业农村厅、总工会，拉萨市政协提案委员会。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2023] 0027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2023] 0027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2023] 0027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文：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2023] 0027

ତେଣୁ ମର୍ଦ୍ଦିନୀ କୁଳୁକୁ ପାଇଁ ଏହାରେ କିମ୍ବା କିମ୍ବା କିମ୍ବା

শ্বেতীন্দ্ৰণামুণ্ডী পূজা পূর্ণিমা অন্তৰ্ভুক্ত হ'লে এই পূজা কৃত হ'ব।

ସେବାକ୍ଷରୀ ମହିମାନଙ୍କୁ ଅପରାଧ କରିବାକୁ ପରିଚାରିତ କରିବାକୁ ଆପଣଙ୍କ ଦେଖିଲୁଛାମୁଁ  
ଏହାକୁ ଆପଣଙ୍କ ଦେଖିଲୁଛାମୁଁ



ମୁଖ୍ୟ ପାଇଁ ଏହା କିମ୍ବା କିମ୍ବା ଏହା କିମ୍ବା ଏହା କିମ୍ବା ଏହା କିମ୍ବା ଏହା କିମ୍ବା

မြန်မာရှိသူများ မြန်မာဘုရားမြန်မာရှိသူများ မြန်မာရှိသူများ

১০২৩ সনের মার্চ মাহে প্রকাশিত এই বালিকা পত্রিকার প্রথম অন্তর্ভুক্ত পত্র।

(B 类)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22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313号（A类041号）提案的答复

热振索朗平措委员：

您们提出的“关于进一步加大热振国家森林公园科学保护力度的提案”收悉。感谢您对热振国家森林公园保护工作的关注和加大科学保护力度的建议。现答复如下：

1994年拉萨市人民政府批准在林周县设立热振市级自然保护区；2005年，国家林业局批准建立热振国家森林公园。一直以来，西藏热振国家森林公园既未设立单

独的管理机构，也无专职的管理人员，目前，森林公园管理职能由林周县林草局代为行使。森林公园内的森林大部分为大果圆柏林。

大果圆柏被世界自然保护联盟（IUCN,2017）红色名录收录为易危（VU）物种，在森林公园内广泛分布，且大部分树龄在300至500年，是森林公园的核心价值所在。根据《国家级森林公园管理办法》第十八条之规定“在国家级森林公园内禁止从事下列活动：（一）擅自采折、采挖花草、树木、药材等植物”，我们始终秉持依法管理、科学保护的原则，在加强正面宣传和舆论引导的同时，对于违法行为，发现一起，制止一起，处罚一起。对于您提到的“2018年因大风灾害造成273株千年古刺柏连根拔起而死亡”“近年来柏香籽的市场炒作导致千年古刺柏人为破坏较为严重”“周边群众在热振国家森林公园内盲目放牧，特别是在春夏两季放牧对新生柏树苗的破坏较大”等情况，我局已将此件所反映情况告知林周县林业和草原局，责成其进行调查处理。一是在下一步工作中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引导提升当地百姓生态保护意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二是林周县本级财政已投入75万元正在开展古树名木挂牌调查工作，下一步将针对热振国家森林公园内的大果圆柏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加固处理；三是要求林周县有关部门对违法行为加大查处和打击力度，从严从重处罚违法行为；四是依托现有管护站和公益林专业管护队加大日常巡护力度，

强化监测和管理，及时处置林木病虫害，科学排除风倒隐患，最大限度保护好森林公园内大果圆柏古树名木等自然资源；**五是**计划多渠道筹集资金，在热振国家森林公园内安装监控设备，采取“互联网+护林员”形式，进一步加强管理。

据了解，我区林科院最早于2006年开始大果圆柏扩繁培育，已先后培育苗木近千株，种源为林周县热振寺、曲水县协荣村、边坝县等地。因大果圆柏种子硬实度较高，主要以扦插繁育为主，近两年正在攻克种子繁育成活率仅10%—20%的难题。针对“近年来千年古刺柏自然死亡率较高，年均百余株”的情况，我局已采纳您的意见，除将对热振国家森林公园内的大果圆柏采取相应措施进行加固处理外，目前正与林科院联系，下一步将依托正在实施的大果圆柏采种育苗扩繁相关研究课题，进一步提高种子繁育成活率，建立种质资源异地保存圃，实现野外引种回归。

此外，针对您们提出的“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加大我区生态环境保护力度”“成立西藏自治区佛协环境保护协会（基金会）”的建议，我们也正与西藏自治区佛教协会联系沟通成立西藏自治区佛协环境保护协会（基金会）的可行性，截至目前尚未得到确切答复。

再次感谢您对我区林草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们电话联系。

联系单位及电话：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自然保护  
地管理处，0891-6822760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拉萨市政协提案委员会，拉萨市林周县政协。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藏林草字〔2023〕第22号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条例》的通知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8月8日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关于印发《西藏自治区林草有害生物防治条例》的通知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2023年8月8日





四月

ସମ୍ବନ୍ଧରେ କାହାରୁ ପରିଚାରିତ ହେଲା ଏହା ଅଛି କି କାହାରୁ ପରିଚାରିତ ହେଲା ଏହା ଅଛି

ମଧ୍ୟ ପରିବାର ଏହା କଥା କଥା

ମୁଖ୍ୟ ପରିବାରଙ୍କ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ଏହାର ପରିବାରଙ୍କ ଅନ୍ତର୍ଭାବରେ ଏହାର

二〇〇五年九月八日于西藏

X

( B 类 )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文件

## 藏林办案字〔2023〕23号

签发人：次成甲措

### 对自治区政协十二届一次会议 第214号（A类026号）提案的答复

黎世江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大三江流域地区生态补偿的建议”收悉。首先非常感谢您对国土绿化工作的关心与大力支持，收到您的建议后，我局高度重视、认真研究，组织专人负责建议提案答复工作。按照自治区人大对有关代表建议提案主办和协办的要求，经与自治区发改委、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厅沟通协调，现对您的建议答复如下：

## 一、工作开展情况

近年来，我局积极支持昌都市开展国土绿化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作，实施了重点区域造林、“两江四河”流域造林绿化、草原改良、人工种草等工程，改善昌都市生态环境。“十三五”以来，共为昌都市安排营造林5.75亿元，完成营造林27.85万亩。落实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投资19030万元，建设休牧围栏278万亩、草原改良20.6万亩、人工种草45万亩、毒害草治理2万亩。同时积极落实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大力推进“三江”流域地区退化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共向昌都市落实中央财政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补助资金8942万元，开展退化草原生态修复25.9万亩，草原鼠虫害治理14万亩。

由于“三江”流域地区地形陡峻、降水量大，川藏铁路、水电站等人类工程活动频繁，地质灾害频发，自然资源部门已将三江并流区高原地质灾害防治体系试验区建设纳入《西藏自治区“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19—2022年，累计落实资金约16308.11万元，组织专业队伍开展了昌都市1：5万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1：5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评价和卡若区、江达县、白格滑坡、芒康县纳西乡等1：1万精细化调查，建设了昌都市专群结合监测预警（普适性）监测点，实施了昌都市洛隆县中亦通门滑坡等特大型地质灾害治理工程48处。

“三江”流域地区生态环境脆弱，属典型的干热河谷气候，在气候变化和人类活动双重影响下，生态安全风险加剧，昌都市自然资源局按照《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自然资办函〔2020〕1209号）和《西藏自治区自然资源厅关于加快开展全区国土空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储备工作的通知》要求，围绕澜沧江流域突出的生态问题，组织专业队伍开展了项目统筹谋划和投资论证，于2023年2月编制完成澜沧江流域（西藏段）山水林田湖草沙冰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实施方案。经请示自治区人民政府同意，于2023年3月27日，呈报给国家相关部委。

生态环境部门根据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相关职责分工，具体负责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质量监测评价与考核工作，2018年以来，已将昌都市江达、丁青、类乌齐、贡觉四县纳入考核范围，截止目前四个县域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均未出现变差情况。2020年以来积极争取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实施涉及“三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生态功能保护区建设等5个项目，落实项目资金1.36亿元。

## 二、下一步工作计划

下一步，我局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会同相关部门加强与国家部委的沟通汇报，积极争取大力支持我区生态保护修复治理工作，逐年支持“三

江”流域生态保护修复，根据实际情况资金计划向怒江流域地区倾斜。目前，自然资源部门已向国家发改委申请将“三江”流域纳入到《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年）》，在符合国家和自治区规定的前提下优先安排项目资金。

感谢您对我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的关心支持。上述答复是否满意，请填写《征询意见表》并与我局联系。

联系单位：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

联系电话：0891-6826443



---

抄报：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自治区政协、提案委员会。

抄送：昌都市政协、提案委员会、边坝县政协。

---

西藏自治区林业和草原局办公室

2023年8月8日印发